

神木市农业农村局 文件 神木市财政局

神农发〔2025〕97号

神木市农业农村局 神木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5 年春季学期“雨露计划”补助 资金的通知

各有关镇街：

按照《国务院扶贫办 教育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加强雨露计划支持农村新成长劳动力接受职业教育的意见》（国开办发〔2015〕19号）精神和省市相关工作要求的补助对象和补助标准，决定对刘相平等 375 户有子女在 2025 年春季学期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建档立卡户和监测对象进行补助，现将补助金 56.55 万元下达你们（见附表），此次下达的资金通过“一卡通”直补到户。

附件：1. 2025 年春季学期“雨露计划”补助资金分配表
2. 2025 年春季学期“雨露计划”补助花名表



2025 年 6 月 6 日